

# 「107 年度新北市學校回收廢乾電池競賽活動」

## 活動計畫

### 一、前言

為提升廢乾電池回收情況，加強各項廢乾電池回收宣導工作，期望從教育札根做起進而影響家庭成員，逐漸養成市民回收廢乾電池觀念及習慣，以期減輕環境污染，讓有用的資源得以循環再造，達到垃圾減量、資源再利用的目的。

### 二、回收種類

回收廢乾電池競賽之廢乾電池種類係以化學能直接轉換成電能，組裝前單只重量小於 1 公斤、密閉式之小型電池，包括一次電池及二次電池，如圓筒、方筒、鈕釦型及組裝型之鹼性電池、鋰電池、鎳鎘電池、鎳氫電池、水銀電池及充電電池（手機、無線電話）等。



圖 1、回收廢乾電池競賽之種類示意圖

### 三、競賽對象

參與回收廢乾電池競賽以新北市轄內小學、國中及高中（高職）為主，以學校為參賽單位。有意參加學校即日起至 10 月 31 日前填寫附件一報名表格並回傳或 mail 給執行單位。

### 四、競賽期間

- (一) 活動競賽期間：107 年 11 月 1 日至 11 月 30 日止。
- (二) 競賽資料繳交期限：107 年 12 月 14 日下午五點前。

### 五、評比方式

- (一) 分國小、國中及高中（高職）三組進行競賽評比，並以參賽學校之人均

廢乾電池回收重量為基準進行評比，各組取前三~十名不等獎勵。

- (二) 人均廢乾電池回收重量需達 0.5 公斤/人 (含) 以上，始得列入排名，如參賽學校未達標準，名次得從缺辦理。
- (三) 人均廢乾電池回收重量 = 參賽學校於競賽期間申報廢乾電池回收總重量 ÷ 學校教職員生總人數。
- (四) 報名參加競賽各校如為自行變賣廢乾電池者或交付清潔隊回收者，應檢附交付憑證 (有回收者蓋章之收據或單據) 與秤重照片等文件，以作為佐證。未檢附廢乾電池流向證明 (如回收商/清潔隊廢乾電池回收交貨簽收單) 之回收量將予以扣除。
- (五) 各組競賽參賽學校需於規定時間內回傳成果紀錄 (附件二 ~ 附件四)，逾期未交者喪失競賽資格。
- (六) 鉛蓄電池及廢乾電池單只重量大於 1 公斤者不列入本競賽回收項目，經查有鉛蓄電池或廢乾電池單只重量大於 1 公斤者，其回收量計入廢乾電池回收量者將予以扣除。

## 六、獎勵方式

- (一) 回收成效優異學校，頒發獎狀及獎勵金，以資鼓勵。

### 1. 國小組： 單位：新臺幣

名次	第一名	第二名	第三名
獎勵	禮券 50,000 元	禮券 40,000 元	禮券 30,000 元
名次	第四名	第五名	第六名
獎勵	禮券 20,000 元	禮券 10,000 元	禮券 8,000 元
名次	第七~十名		
獎勵	禮券各 5,000 元		

### 2. 國中組及高中組： 單位：新臺幣

名次	第一名	第二名	第三名
獎勵	禮券 50,000 元	禮券 40,000 元	禮券 30,000 元

(二) 推動回收廢乾電池作業成效優異之學校業務人員，將由新北市政府環境保護局提報新北市政府教育局，建請酌予行政敘獎。

1. 各組第一名：業務主管及承辦人員(不超過 3 人)建議嘉獎 2 次。
2. 各組第二名及第三名：業務主管及承辦人員(不超過 3 人)建議嘉獎 1 次。

## 七、聯絡資訊

(一) 主辦機關：新北市政府環境保護局 ( 循環資源科 )

(二) 執行單位：財團法人台灣水利環境科技研究發展教育基金會

聯絡電話：02-23646439 · 傳真：02-23687913

聯絡人：王小姐 (luluwang124@gmail.com) 分機 217 或  
李先生 (lif316.tiwe@gmail.com) 分機 212

## 八、活動電子海報



**新北**  
**回收廢乾電池**  
競賽活動

報名時間 即日起至 **107/10/31** 止

報名對象 新北市轄內小學、國中及高中(高職)為主，以學校為參賽單位。

報名表單 

競賽期間 107年11月1日至11月30日止。

評比方式 分國小、國中及高中(高職)三組進行競賽評比，並以參賽學校之人均廢乾電池回收重量為標準進行評比，各組取前三~十名不等獎勵。

主辦單位：新北市政府環境保護局 (循環資源科)  
執行單位：財團法人台灣水利環境科技研究發展教育基金會  
聯絡電話：02-23646439 #217 分機 #212 李先生